

中国航发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航发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今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屈仁斌先生的辞职报告。屈仁斌先生因连续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时间已满六年，根据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等关于独立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的规定，申请辞去本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辞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董事会对屈仁斌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辛勤付出及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3名为独立董事，屈仁斌先生任期届满将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及独立董事所占比例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根据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屈仁斌先生的辞职应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期间，屈仁斌先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公司董事会将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尽快完成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中国航发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9月15日